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副題：善財童子參學報告(1) 簡介

1998年6月19-21日手書錄

1. 善財百城詢友。明正為南，方盡南矣。益我為友，人盡友焉。遇三毒而德圓，入一塵而一心淨。
2. 千化不變其慮，萬境順通於道。契文殊之妙智，宛是初心。入普賢之玄門，曾無別體。失其旨也，徒修因於曠劫。得其門也，等諸佛於一朝。
3. 一切諸佛，法爾常轉圓滿無盡法輪。令諸眾生達本還原。窮未來際，無有休息。
4. 諸佛如來，願周法界，行滿剎塵。誓將無盡法門，度盡無邊生界。酬昔行願，廣演法門。
5. 一切有情，皆含佛智。雖皆被機，機有優降，益有淺深。
6. 聞經信力，速能證悟。海水劫火不能為障。凡夫外道闍提，雖聞生謗，墜於惡道。一熏耳識，功不唐捐。終令獲益，乃至成佛。經云：無信眾生不見佛，而佛亦為興義利。
7. 經云：忘失菩提心，修諸善根，魔所攝持。故二千行法，冠之最初。善財求友，先陳發心。有菩提心，是法器故。
8. 菩提心有三種：(1)心體 (2)心相 (3)心德。
 - (1) 心體又三：
 1. 直心—即是大智無所執著。
 2. 深心—樂修一切善，即四弘誓願等是。
 3. 大悲心—救護一切苦眾生故。
 - (2) 心相：要無齊限。若約悲願，盡度眾生，盡修諸行。於世出世一切法，不取不捨，直趣真實。
 - (3) 心德：依上發心，一念之德，過於虛空，不可稱量。十方諸佛同共稱讚。
9. 欲見十方一切佛，欲施無盡功德藏，欲滅眾生諸苦惱，宜應速發菩提心。

護財童子參學雜書(1) 簡介

10. 一行即一切行，謂一念相應，能頓具故。此心即是佛智，佛智即是無念，無念心體，內外無著，諸過自止。離身心相，寂然不動，了見性空，善達有無，進詣妙覺，是真修習。決斷分明，十度具矣。
11. 諸佛設教，起則有始，用乃無終。一言稱性，斯教無盡。況大慈大願威力護持，令法眼長存，盡眾生界，皆蒙勝益。
12. 聖無常應，應於克誠。心契玄同，故佛加被。要得聖加，方能說故。聽者亦得佛加，加有顯冥。
13. 理本一味，殊途同歸。知理圓言偏，故令亡言得意，是須善體佛意。
14. 經云：無一眾生不具如來智慧。又云：一切眾生皆有佛性。凡是有心，定當作佛。
15. 照惑無本，即是智體。照體無自，即是證如。
16. 經云：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空即是佛，不可得思量，若知一切法，體性皆如是，斯人則不為，煩惱所染著。
17. 諸佛德用所因，略說五義：
 - (1) 唯心所現：一切諸法，真心所現。是故一切法無非一心，心無礙故，相隨心轉。
 - (2) 相唯心現，從緣而生，無有定性，性相俱離。則小大相入，一多、中邊、延促、靜亂，如是等法，相即相入，一一無礙。
 - (3) 經云，諸法無所依，但從和合起。菩薩善觀緣起法，一中解無量，無量中解一，了彼互生起，當成無所畏。
 - (4) 處夢謂經年，覺乃須臾頃。故時雖無量，攝在一剎那。
 - (5) 能現所現，皆如影像。經云：一切法互為鏡像，如鏡互照，而不壞本相。
18. 萬法即是一心，體絕有無，相非生滅。莫尋始終，豈見中邊。為聖智境，而二智不知。唯證所見，而五目亡照。解之則廓爾大悟，迷之則生死無窮。諸佛出世，本欲開示令其悟入於此無障礙法界。
19. 能入者，總明即是善賢行願，無所不收。

續財童子參學報告(1) 簡介

20. 身由心證，心入有三：(1) 正信 (2) 正解 (3) 正行。此三事亦須圓融。
21. 虛心沖融，方見玄妙。能所歷然，能所一相，舉一全收，無礙融通。故曰：唯亡言者可與道合，虛懷者可與理通，冥心者可與真一，遺智者可與聖同。
22. 修學當以聖教為龜鏡，以心契為冥符。故曰：以心傳心，不在文字。
23. 入法千門，不離定慧。無定無慧，是狂是愚。偏修一門，是漸是近。若並運雙寂，方為正門。成兩足尊，非此不可。
24. 解悟謂明了性相。證悟謂心造玄極。修如拂鏡，悟似鏡明。又云：唯證稱悟，信解名修。
25. 本具一切佛法，名之為頓。一念具足十度萬行，名之為修。又云：非心非佛，名之為頓。無念無修，名之為修。又云：無漸無頓，名之為頓。無悟不悟，名之為悟。苟若得意，皆成定慧。如失其旨，不成妄想，即墮無記。
26. 清涼云：願諸後學，無勇於知，無執於名，無輕於聖，無滯於言，無得自欺，無競說默。
27. 佛法雖眾，不出信解行證。此一品經，初三卷為本會，說果法界，如來自入。第四至四十卷為末會，說因法界，菩薩入故。本末雖殊，不思議一也。
28. 經有三譯：
 - (1) 東晉安帝，義熙十四年(418)，沙門支法領傳來大經。請北天竺三藏佛陀跋陀羅譯成六十卷(三萬六千頌)。
 - (2) 唐證聖元年(695)，于闐三藏實叉難陀譯成八十卷(四萬五千頌)。
 - (3) 唐德宗貞元十二年(796)，闕賓三藏般若奉詔譯成四十卷，即舊經入法界品。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護財童子參學報告(2) 釋題

壹、經題 大方廣佛華嚴經

- 1.大—當體受名，常遍為義。常則豎無初際，遍則橫該無外。
- 2.方—就法得名，執持為義。雙持體相，執生物解。
- 3.廣—從用得名，包博為義。包則廣容，博則廣遍。
- 4.佛—就人得名，覺照為義。照則朗萬法之幽邃，覺則悟大夜之重昏。
- 5.華—從喻得名，感果嚴身為義。感果則萬行圓成，嚴身則眾德備體。
- 6.嚴—功用受名，資莊為義。謂資廣大之體用，莊真應之佛身。
- 7.經—能詮得名，攝持為義。持性相之無盡，攝眾生之無邊。又，諸師常以貫、攝、常、法四義釋之。又有徑義，鏡義。
- 8.上來所釋，乃至無盡，不離一心。一心即法界。
心體即大，心體離念，等虛空故。心之相用即是方廣。觀心起行即是華嚴。覺心性相是名為佛。
- 9.經云：佛心豈有他，正覺覺世間。覺非外來，全同所覺。故理智不殊，唯一圓覺。若形奪雙亡，則遠離覺所覺。無心亡照，任運寂知，則念念常是大方廣佛華嚴甚深性海。
- 10.若知觸物皆心，方了心性。故梵行品云：知一切法即心自性。心境如如，平等無礙。心境重重，智照斯在。即心了境界之佛，即境見唯心如來。
- 11.心佛重重，而本覺性一，皆取之不可得，則心境兩亡。照之不可窮，則理智交徹。
- 12.心境既爾，境境相望，心心互研，萬化紛綸，皆一致也。唯證相應，名佛華嚴。

善財童子參學報告(2)

貳、品題 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

1. 不思議解脫境界，是所入。普賢行願，是能入。入，通能所。
2. 心智契合，悟解得證，總名為入。能所契合，泯絕無寄，方為真入。
3. 心言罔及，為不思議。有三，一曰事法無邊，廣不思議。二至理玄遠，深不思議。三事理無礙，一多相容，亦深亦廣，為不思議。此三無礙，尤難思議。
4. 作用離障，稱為解脫。
5. 智造分域，名為境界。有二，一曰分齊境。二曰所知境，此是所入。
6. 德周善順，稱曰普賢。總該萬行，行布圓融。隨一一行，皆稱法界。造修希求，目為行願，是為能入。
7. 別說普義，略有其十，以顯無盡。
 - (1) 所求普，要勤求一切如來等所證故。
 - (2) 所化普，遍周法界，無邊無盡，皆化盡故。
 - (3) 斷障普，一念瞋心，百萬障門，一斷一切斷，塵勞悉斷。
 - (4) 事行普，無邊行海，無不行故。
 - (5) 理行普，隨所修行，深入無際，徹理原故。
 - (6) 無礙行普，事理二行，相交徹故。
 - (7) 融通行普，隨一一行，攝一切故。
 - (8) 所超大用普，無有一用，不周遍故。
 - (9) 所行處普，上之八門，遍帝網剎而修行故。
 - (10) 修行時普，窮三際時，念念圓融，無竟期故。
8. 上之十普，參而不雜，涉入重重。故善財入於普賢毛孔，一毛孔功德即不可盡。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護財童子參學報告(3) 序分-上

壹、總顯已聞 如是我聞

- 1.如是一部經義，我昔親從佛聞。
- 2.佛法大海，信為能入，智為能度。
- 3.真不違俗名之為如，俗順於真，稱之為是。真俗無二，故稱如是。
- 4.如即真空，是即妙有。真非有外，故空而非斷。俗非空外，故有而非常。
- 5.中論云，諸佛依二諦，為眾生說法。

貳、標主時處 一時，佛，在室羅筏城，逝多林給孤獨園，大莊嚴重閣。

- 1.一時—時成就。
- 2.佛—主成就。
- 3.在室羅筏城至莊嚴重閣—處所成就。
 - (1)室羅筏，梵語。此云聞物，此城中多出賢智博達名聞之人物。
 - (2)逝多林給孤獨園，即阿彌陀經中所說之祇樹給孤獨園。
 - (3)大莊嚴重閣，說法處。約所表，所證法界體無不周，故稱為大。德無不備，名曰莊嚴。依體起用，二智重成，故名樓閣。

參、輔翼圓滿 即眾成就

- 1.集意：
 - (1)為影響為主伴故
 - (2)為輔翼常隨從故
 - (3)為守護佛世尊故
 - (4)為莊嚴菩提場故
 - (5)為供養佛菩薩故
 - (6)為發起此法門故

禮財產子參學報告(3)

(7)為聞法獲勝益故 (8)為表法顯深理故 (9)為順證說不虛故
(10)為翻顯法不共故。非唯證信，證信但是傳法意故。

2.集因：

(1)曾與如來同集善根 (2)蒙佛四攝曾攝受故 (3)住在生死聞圓法故
(4)曾發大心護一切故 (5)往昔大願願事佛故 (6)隨逐如來無厭足故
(7)樂聞正法心無倦故 (8)善能散滅我慢心故 (9)福智已淨身周遍故
(10)同一性海善根生故。

3.辨類：

(1)影響眾 (2)常隨眾 (3)守護眾 (4)嚴會眾 (5)供養眾
(6)發起眾 (7)當機眾 (8)表法眾 (9)證法眾 (10)顯法眾

4.定數：

(1)稱法界眾，焉能數知。
(2)末會之眾，隨其善友多少不同，數類無量。
(3)本會之中，總有四眾：一菩薩眾，二聲聞眾，三世主眾，四新
集眾。

5.權實：

(1)前十類眾，影響唯權，當機則實，餘通權實。
(2)影響有二：一果德，謂佛影響，則亦名為非權非實。二住極菩
薩為影響者，即皆是權。
(3)亦可皆權，海印現故。
(4)亦可皆實，實德攝故。
(5)不動此會遍法界故，難思議也。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靈財童子參學報告（4）序分-下

壹、釋菩薩眾

文分五：1.標類數 2.標上首 3.列別名

4.結數讚勝 5.歎其勝德

一、與菩薩摩訶薩五千人俱……普眼菩薩。

- 1.聖人無名，為物強名，得名千差，多依德行。皆有深義，以彰表法。
- 2.普賢、文殊為上首。
- 3.初十勝智以表十住，住名解故。
- 4.二有十幢表向，行德高出故。
- 5.三有十光表行，智光照行故。行向前卻者，行願相扶，無前後故。
- 6.四有十藏表地，生成住持故。
- 7.五有十一眼表等覺，親照寂故。

二、天冠菩薩……法界光明覺菩薩。共一百一人，別表十地十度。

- 1.十冠，初地檀行，冠於諸地，萬行首故。位各十者，一地具足諸地德故，一度具十為莊嚴故。
- 2.十髻，表離垢地，持戒檢束，極尊高故。
- 3.十燄光，表發光地，發聞持光，照法忍故。
- 4.十聚，積集道品智慧聚故。
- 5.十聲，入俗化物，偏得聲名，經說三昧為雷聲故。
- 6.十出生，般若現前，生諸德故。
- 7.十吉祥，空中方便慧，有中殊勝行，為吉祥故。

禮財童子參學報告(4)

- 8.十自在王，不動大願，具十自在故。
- 9.十音，善慧法師說力故。
- 10.十一覺，法雲受職入佛數故，智度覺法無所遺故。

國師云：欲顯差別，故為此配，非可局執。

三、歎其勝德—有十一句，初總即普賢行願。別有十句：

- 1.所行無礙，普遍一切諸佛剎故。
- 2.現身無量，親近一切諸如來故。
- 3.離諸蓋障，如淨月輪，普現一切佛神變故。
- 4.得現覺智，悉見諸佛所現自在神通境故。
- 5.得無量明，照一切佛大法教海智慧光故。
- 6.具無礙辯，以清淨辯，於無量劫說佛功德無窮盡故。
- 7.住最勝智，猶如虛空，所行清淨無染著故。
- 8.無所依止，隨諸眾生心之所樂現色身故。
- 9.離諸翳障，了知眾生我人壽者皆非有故。
- 10.智慧普遍，猶如虛空，以大光網照法界故。

四、清涼釋別分五對：

- 1.窮依近正對：遍一切剎，方知無礙。近一切佛，始知多身。
- 2.現通見用對：障蓋既離，方能現通。十眼圓明，始見如來無方大用。
- 3.內照外演對：照佛法海，方得多明。具四無礙辯，始能長演。
- 4.智淨色隨對：所行無著，始彰智淨。隨心能現，方顯無依。
- 5.悲深智廣對：了眾生空，方離悲障。光網普照，始悟智周。

護財童子參學報告(4)

貳·釋聲聞眾 (略)

參·釋世主眾

一、標數類—復與無量諸世主俱。

二、歎勝德—明自分，有八句：

1. 已曾供養無量諸佛。 福
2. 常勤利樂一切眾生。 悲
3. 與諸眾生為不請友。 無緣普應顯悲深故
4. 常勤守護無歸向者。 如於老病心偏重故
5. 不捨世間入殊勝智。 不捨顯悲常，帶有觀空名方便智，依空涉有名殊勝行。不滯空有，度而無度，是入殊勝智。
6. 從諸佛教境界而生。 根本智，依如來教，從真境生，無生生故。後得智，亦從佛教生，二智既生，則生菩薩。無有二智，非菩薩故。
7. 護持如來所有正法。 正法即教理行果，邪徒亂正，教法毀壞，立身護持，此即權智。心冥至理，理法則全，此是實智。修行趣果，是護行果，則通權實。
8. 起大誓願不斷佛種。 下佛種子於眾生田。願盡生界化化不斷故。

三、明得位—從行願力，生如來家。清涼有四說：

1. 約菩提心家，初住發心，即名為生，生解家故。
2. 約聖教家，是第四住，名生貴住，從聖教而得生故。
3. 約理家，初地證如，為得生故。
4. 約無生忍家，八地以上，方為生故。

今約行願為因，生家為果。義通四種，正在後二。自分竟。

四、歎勝進德—專求如來一切智智。專求二智，無餘趣向。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禮財童子參學報告（5）本書一

壹、大眾念請分

- 1.時諸菩薩，及大聲聞，世間諸王，并其眷屬，咸作是念。
如來境界，如來智行，如來三昧，如來所住，如來最勝…。
一切世間諸天及人，無能通達，無能遍知…。
唯除諸佛加被之力…。及自宿世善根之力，親近善友力，深淨信解力，廣大志樂力，趣向菩提清淨心力，求一切智廣大行願力。
具此內因外緣，深信大欲，勝願廣行，不揀凡聖，必得佛加，則能通達悟入。
- 2.唯願世尊以方便力，隨順我等及諸眾生。種種心量、種種信解、種種智慧、種種言辭、種種名字、種種證得、種種地位、種種根清淨、種種意方便、種種心境界、種種依止如來功德。隨能聽受諸所說法。…惟垂大悲，普為開演。

貳、如來三昧分

- 1.爾時世尊，知諸菩薩，一切大眾，心之所念。
- 2.大悲為身，大悲為門，大悲為首，以大悲法而為方便。充滿虛空，遍周法界。
- 3.入於師子頻申三昧。法性寂然強名為定，寂而常照即名為慧。定慧均者名為平等，心智契合名一境性。非合非散，超情絕想，故云三昧。即用之體寂而造極，則差別萬殊，無非法界。即體之用不為而周，故大小相參，緣起無盡。是曰頻申自在之義也。

參、淨土現相分

- 1.入三昧已，一切世間普皆嚴淨。
- 2.由入定故，方能現相。精義入神，以致用故。寂然不動，無不通故。三昧即是法之體故。依體起用，用不離體。
- 3.器界嚴有三：一樓閣，二園林，三空中。表三緣起，樓閣表自體緣起。林表有為緣起。空表無為緣起。為與無為既無障礙，即是自體。寄顯差別，三不相離。

禮財童子參學報告(5)

4. 定契心體，不見內外。即事會真，破情顯法。自內而觀，同真性故，廣博無際。自外而觀，不壞相故。閣外有林，林外有空。三重寬狹，莊嚴各異。斯即事理交徹，十方三際，無不圓融。
5. 何以故？釋意云，如來之德不可思議。文有十句，一宿善根力。二無漏智力。三眾福威力及加持力。餘之七句，神通自在力。略舉十句以顯無盡，云何不能頓淨法界。

肆、遠集新眾分

1. 集意有三：
 - (1) 集彼同證，令此眾會皆仰慕故。
 - (2) 顯三昧力，令諸菩薩來歸附故。
 - (3) 令彼作用，以代如來現相答故。
2. 經文之中，佛名刹號及所表法，可以虛求。然皆人法依正因果事理，事事無礙法界自在德耳。
3. 文中皆言本事者，表三世法體常住故。由得體用非一異智，以用隨體無不存故。德相業用皆自在故。若理事別修，則不得爾。
4. 隨機調伏。未熟而化，熟而不化，皆曰失時。今感而遂通，故無失矣。
5. 眾生緣成，故云如幻，如幻不實故空，如幻不無故有。此二不二，即是中道。
6. 了幻無幻，方為見幻。幻法不無，方名為幻。故幻住自性不可思議。
7. 三界六趣，因業受生，猶如夢境，因思所起。隨因善惡，勝劣報生。
8. 世間生起，皆想所持。世間無生，妄起生想。今明了達，依他非實，妄起想心。
9. 國土依報，亦心想生。心變影像，故依想住。心淨土淨，心染土染。
10. 具四無畏，能決定說。具四辯才，說稱物心。不壞相故求智地，不斷煩惱故入世間，證法界故流教海。

伍、舉失顯德分

靈財童子參學報告(5)

1. 諸佛化儀，事非一準。如賢護等曾謗不輕，於千劫中墮阿鼻獄。其罪畢已，還遇不輕，受其教化。
2. 聞法除疑，自知作佛。令聞慶悟，修見聞種，皆是如來方便大用。或海印炳現。或大權應為。以顯法深，各有由矣。
3. 理契則鄰，菩薩遠而不隔。心迷便阻，聲聞對如聾盲。
4. 身遍刹塵，智入諸法。何不見聞，宿因現緣，並皆缺故。
5. 心意即迷，六根皆昧。耳不聞，心不信，智不知，眼不見，聞慧不能憶念，修慧不能觀察，思慧不能思惟，證智不能證入。由無智慧，安住自乘不進修故。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慧財童子參學報告（6）本書二

陸、偈頌讚德分

- 1.說偈儀中，〈承佛威力〉，表無我慢，法有本故。〈觀察十方〉，示無偏心，欲普被故。亦可承佛威力，示無偏心，遍承十方一切佛故。普觀十方，亦無我慢，不謂大會傍無人故。
- 2.歎菩薩便為讚佛。定智甚深，寂用無礙，無心普周。
- 3.彼現不去，此現不來。不依於體，不著於相。斷分別根，為究竟離，故能普現。
- 4.即體之用，故能普詣。即用之體，故不分身。由離有相故能不分，由離無相故能普詣。是自在也。
- 5.法身報化，皆等真法界。世間唯假名，拂其言跡。既理智契合，性相一如。說有三身，隨俗說耳。
- 6.經云：一切諸佛法，法界悉平等。言說故不同，此眾咸通達。
- 7.丈六千尺，隨現萬殊。語其真體，量周法界。量與無量，皆是妄想。楞伽云：無心之心量，我說為心量。故遣之復遣之，以至於無遣。方顯寂默之義。
- 8.心如虛空，不礙異見，菩薩隨眾生心，化而無染。
- 9.依根本智生後得智，依後得智能生菩薩二乘等智。
- 10.恩德，滿願照生。斷德，契理淨根。
- 11.性離於言，亡言方契。本非心境，思何能知。無思之思，智體澄湛，生諸佛矣。從難思境生於諸佛，故應傲習杜絕思議。
- 12.淨者，寂無妄惑，故能離亂。念者，照能明記，故能離痴。
- 13.由生倒惑，常處生死。處而不染，方能普救。

總財童子參學報告(6)

柒、普賢開發分

- 1.諸佛大願海音，遍一切處，盡未來際，轉於法輪，無間成熟，相續不絕。
- 2.諸佛出興，必隨眾生心業欲解根器成熟，如影現故。

捌、毫光示益分

- 1.世尊從眉間白毫相中，放大光明，名普照現三世法界門。以不可說佛刹極微塵數光明而為眷屬，普照十方一切刹海。
- 2.釋義分五：
 - (1)佛以最勝甚深廣大意樂，正念思維，欲令眾會諸菩薩等，安住如來師子頻申大三昧，故放光明。
 - (2)眉間表中道大白法界方發智故。
 - (3)主光名從用立，事窮邊際，理徹真原，故稱普照。三世時也，法界通事理。法界為門，則入三世，一味平等。
以三世門入於法界，則因果染淨，事相歷然，故互為門。
法界三昧，無二無別。能所入亡，為真入也。
 - (4)智門無量，皆屬根本，同入法界。
 - (5)智與理冥，無不周故。
- 3.住寂靜諸菩薩地。四智已圓，法身已淨，此即如智契合為法身也。
- 4.色身隨應，即體之用，詣而無著，觀而無住，教化成熟，是色身用。勇猛精進，總策諸行。
- 5.令諸眾生大智慧，是說法意。具一切智，即法無礙智。分別法句，即詞無礙智。於法無著，即義無礙智。最勝智慧自在遊戲，即樂說無礙智。
- 6.末後，荷恩興供文中，示法供養：
 - (1)遍能開覺一切眾生成令歡喜。
 - (2)稱揚讚歎三世諸佛一切功德。
 - (3)演說眾生諸業果報。
 - (4)說諸菩薩所有一切廣大行願。

續附童子參學報告(6)

(5)演說普賢菩薩之行。

(6)顯示十方一切諸佛所轉法輪。

玖、文殊述德分

- 1.文殊主智，故光後述德，放光本令證三昧用。智慧本為顯法界德。
- 2.普賢以行顯理，文殊以解顯理。解行無二，方證入故。
- 3.以文殊權實無二之智，解普賢體用無二之理。行此二無二，方顯如來頻申三昧果德體用。

拾、大用無涯分

- 1.諸菩薩蒙佛三昧光明照故，一一皆得不可說佛刹極微塵數大悲門。攝受利益安樂眾生。
- 2.普現一切諸眾生前，隨諸眾生身相言音，種種方便，教化調伏，令其成熟。
- 3.往詣一切眾生住處，以平等大悲，平等大願，平等智慧，平等三昧，教化攝取而調伏之。隨諸眾生心之所樂，皆詣其所，令其獲益。
- 4.菩薩為欲成熟眾生故，示現無量變化身雲。或現其身眷屬莊嚴，或現其身獨一無侶。
- 5.或現沙門身，或現婆羅門身，或現異道出家身，或現苦行身，或現充盛身，或現醫王身，或現商主身，或現婬女身，或現伎樂身，或現毗沙門身，或現世主身，或現奉事諸天身，或現工巧技術身。
- 6.現如是等諸變化身，往詣一切諸眾生所，隨其所應起如幻智，行菩薩行，演說諸法。

(本會竟)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禮財童子參學報告（7）末會簡介

壹、總顯會意

1. 謂從佛會流，遍周法界。演暢華嚴，令物遍悟。
2. 人皆法師，觸類皆法。萬籟之聲，皆法輪聲。
3. 剝土微塵，皆求法處。
4. 方能證入法界真原。故次來也。

貳、定會名義

1. 言末會者，從佛本會而流出故，非微末也。
2. 前明不異末之本，雖卷而恆舒。此明不異本之末，雖舒而恆卷。本末無礙，同入法界。
3. 寄人歷位，故稱為漸。非於證中有漸頓也。
4. 前明不異漸之頓，故多門而眾人同契。此明不異頓之漸，故一人而歷位圓修。漸頓無礙，方真證也。

參、五相分別

1. 寄位修行相 - 高行
2. 會緣入實相 - 大行
3. 攝德成因相 - 勝行
4. 智照無二相 - 深行
5. 顯因廣大相 - 廣行

肆、圓攝始終

1. 寄法顯異，而布之前後。
2. 據實，一位一行，即攝一切。行位無盡。
3. 言差別者，乃即一之多。一多深淺，無有障礙。

伍、法界人類

1. 有二十類：(1)菩薩 (2)比丘 (3)比丘尼 (4)優婆塞 (5)優婆夷
(6)童男 (7)童女 (8)天男 (9)天女 (10)外道

禮財童子參學報告(7)

(11)婆羅門 (12)長者 (13)先生 (14)醫人 (15)船師

(16)國王 (17)仙人 (18)佛母 (19)太子時妃 (20)諸類神眾

2.以上二十類，攝五十五友及剎塵善友。

陸、法界義相

- 1.約果攝化，並是如來海印所現。
- 2.約因成行，皆是菩薩隨力現形。
- 3.約義顯法，並是緣起法界人法。
- 4.約相辨異，不出菩薩五生所收：

(1)息苦生，如良醫等。 —

(2)隨類生，如外道等。

(3)勝生，如善見比丘等。 — 通即此四各具五生

(4)增上生，如大光王等。 —

(5)最後生，如慈氏等。

柒、法界事義

- 1.通有十門：(1)正報法界 (2)依報法界 (3)現相 (4)表義 (5)言說 (6)義理 (7)業用 (8)說往因 (9)結自分 (10)推勝進。
- 2.以上十門，同一緣起，互融無礙。

捌、二位統收

- 1.文殊、普賢二聖，即法門主，所表有三：
 - (1)普賢表所信法界，文殊表能信淨心。要有所信，方成信心。若無能信，長流生死，能所契合，方為正信。
 - (2)普賢表所起萬行，文殊表解理事。稱解起行，行如所說，目足相資，方為真實之行解。
 - (3)普賢即所證之理，文殊表能證之大智。理分體用，智有權實。若體用無礙，則權實雙行，智與理冥，心境一味，為真證故。
- 2.故諸聖教，凡所施為，皆有深旨。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善財童子參學報告(8)

◎文殊師利菩薩十信章 - 1、比丘會

一、經文 (卷一 130 頁)

爾時文殊師利童子從善住樓閣出。與無量同行大菩薩眾。及諸金剛神、身眾神、足行神、主地神、主水神、主火神、主風神、主方神、主夜神、主晝神、主空神、主海神、主山神、主河神、主城神、諸大龍王、諸夜叉王、乾闥婆王、鳩摩荼王、迦樓羅王、阿修羅王、摩睺羅伽王、諸大天王、諸大梵王。及諸世主。前後圍繞。從自住處。來詣佛所。供養畢已。頂禮辭退。往於南方。

- 1.疏云，悲智相依，即是闍義。悲住生死，不住涅槃。智住涅槃，不住生死。由俱不住，方能俱住，故名善住。從此利生，故稱為出。
- 2.與無量同行以下，明其伴從。表般若導萬行故。初一同生，餘皆異生。並約通稱表法為名。
- 3.無住方能化生，自利方能利他。前依佛果法界所流，此依自證因門大用。

二、科意 向下經文通有三會：

- 1.比丘會，表迴小乘可入大故。
 - 2.諸乘人會，通收諸權，皆入實故。
 - 3.善財會，純一乘機，一生辦故。
- 表信未久，尚不定故。
—— 善財信終，可證入故。

三、比丘會 (卷一 131 頁)

1.經文：

時舍利弗即與眷屬六千比丘，往詣佛所。頂禮具白世尊，世尊聽許。往文殊師利童子所。如是等六千人，曾於過去供養諸佛，深種善根。於甚深法，志能悟解。於佛教法，能正修行。常樂勤求諸佛功德。皆是文殊師利之所教化。

- 2.疏云，言六者，前之六信，可不退故。本自六根，性清淨故。

- 3.千表無盡，該果海故。
- 4.經文有十勝：(1)身相勝，身儀攝益，令其根熟，起樂欲心。(2)常光勝(3)放光勝(4)眾會勝(5)行路勝，常依八正，為八步平坦。住正道者，則不分邪正。(6)住處勝，舉足下足，無非道場，隨心迴轉，萬德莊嚴。(7)福德嚴，常觀空有一異等邊，心地之下有如來藏。恆沙性德為寶，無心忘照，任運寂知，則能顯現。(8)林樹勝，樹之萬行，則如來藏從其行流，嚴法身故。(9)自在勝，於我無我得不二解，自在主中為最尊故。(10)上攝勝，約事，心常上攝諸佛法故。約表，諸佛顯揚，皆依般若，究竟至於一切智故。
- 5.遙聞勝德，已獲法門，親承法音，必成大利。
- 6.如象王者，身首俱轉，無輕躁故。表全向機，無遺隱故。
- 7.文殊開示諸比丘言有十句：(1)見諸如來以廣大心親近供養，心無疲厭。(2)積集成就一切善根究竟不退，心無疲厭。(3)勤求一切正法，心無疲厭。(4)勤行一切菩薩殊勝諸波羅蜜，心無疲厭。(5)普遍修習一切菩薩甚深三昧，心無疲厭。(6)次第趣入三世流轉，一切諸法，心無疲厭。(7)莊嚴十方一切剎海悉令清淨，心無疲厭。(8)教化調伏一切眾生皆令成熟，心無疲厭。(9)於一切剎行菩薩行經一切劫，心無疲厭。(10)為欲成熟一切眾生故，修一切剎極微塵數波羅蜜門，成就圓滿如來十力。如是次第為一切眾生成就如來一切智力，心無疲厭。
- 8.善男子善女人，成就深信，發此十種無疲厭心，則能長養一切善根，修行一切菩薩諸行，摧伏眾魔及諸外道，滅除一切煩惱習氣，入菩薩地，近如來地。
- 9.時諸比丘聞此法已，即時同證廣大三昧，名見一切佛境界無礙眼。得此三昧，悉見十方一切諸佛如來。及其所有道場眾會，聞彼佛諸音聲海，演說種種名句文詞，訓釋性相祕密，悉能解了。
- 10.得此三昧力故，即時獲得十千真實菩提之心，成就十千甚深三昧，具足十千諸波羅蜜，圓滿十千智慧光明，發起十千自在神力。身心柔軟微妙，增長信樂，住菩提心，堅固不動。
- 11.文殊菩薩具足安住真實吉祥微妙功德，普賢勝行。勸諸比丘安住普賢勝行，入於甚深廣大願海，得心清淨，身清淨，得身輕利，廣大不退神通，普於十方一切世界諸如來所，悉現其身，具足成就一切佛法。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善財童子參學報告(9)

◎文殊師利菩薩十信章 -2. 諸乘人會

四、諸乘人會 (卷一 136 頁)

1. 文殊菩薩漸次南行，經歷城邑聚落，至福生城。於其城東，住菴羅幢娑羅林中，往昔諸佛曾所止住，教化成熟一切眾生大塔廟處。亦是世尊毘盧遮那於往昔時行菩薩行，能捨無量難捨之處。是故此林名稱普聞無量佛刹。此處常為天龍人非人等恭敬供養。
2. 時文殊菩薩坐師子座，說修多羅，名<普照法界圓滿光明>。說此經時，有無量諸大龍王并其眷屬，聞此法已，於佛功德深生愛樂，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不退轉。復有無量無數眾生於三乘中各得成熟。
3. 疏云：
 - (1) 福生城，其城居民多生福德，故名。
 - (2) 城，表防非，即真法界。一切眾生自此出故。
 - (3) 東，為方首。啟明之初，表順福善。入道初故。又表福智，入位本故。
 - (4) 娑羅林，梵語此云高遠。當起萬行，莊嚴法身。能摧障蓋，故稱幢也。
 - (5) 大塔廟，梵云窣堵波，此云高顯。義曰歸宗之所。廟者貌也，世尊貌故。
 - (6) 文殊說經名普照者，顯所說法，智用宏舒。所照深廣，即真法界。此是正說入法界經。

標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善財童子參學報告(10)

◎文殊師利菩薩十信章-3、攝善財會

五、攝善財會 (卷一 137 頁)

- 1.總彰大意：如來垂跡，遇盡宿緣。海會塵沙，大器非少。善財偏舉，以警未悟。彼在童子，少而老成。勉乎行人，白首自媿。彼既能爾，我安自欺。今此童子，一生皆辦。化不在多，一便當終。行不在久，得意頓超。況久積淨因，何不速證。
- 2.經云，爾時文殊師利童子，知福城人悉已來集。普遍觀察，隨其心樂。以大慈力，令得安隱，清涼快樂。以大悲力，起說法心，普遍成就。以大智力，令其開悟，滅除一切煩惱心垢。以無礙辯，將說甚深廣大佛法。
- 3.復於是時，觀察善財，知此童子，已曾供養過去諸佛。深種善根，信解廣大，常樂親近諸善知識。身語意業，皆無過失。勇猛精進，淨菩薩道。求一切智，成佛法器。心行清淨，猶如虛空。
- 4.文殊菩薩廣為善財演說一切佛法。所謂說一切佛 (1)積集萬行法 (2)相續法 (3)次第深入法 (4)眾會清淨法 (5)法輪化導法 (6)色身相好清淨法 (7)法身普遍成就法 (8)無礙辯才法 (9)圓滿莊嚴法 (10)平等無二法。
- 5.復以種種善巧方便，殷勤勸諭。令其開覺，增長勢力，生大歡喜，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又令善財憶念過去所種善根。復為福城一切人眾，隨其根欲，顯現神通。如所應度，廣為說法，然後而去。
- 6.善財聞法，勤求愛樂，隨逐文殊，瞻戀不捨，一心歸向。正是所謂上根隨逐，同餐妙旨，獨穎眾流。重法隨師，陳偈求度。
- 7.由迷心性而造諸業，染自陵他，生於驕慢。長流生死，皆由著我。於我所外境，深生愛染，愛著不出，戀著不離。
- 8.執我我所而生三過。(1)於未得處而生詭誑。(2)於不可得處便生嫉忌。(3)於已得處便生慳吝。由三毒造業，豈有出期。

- 9.一切佛法，皆依大悲。行願相扶，方能致遠。深信佛法，堅忍不動。
- 10.淨戒嚴潔，三昧適神，法音警物。具此三法，稱為大乘。
- 11.人有慚愧，方能導行。慚者自不作惡，愧者不令他作。
- 12.三施圓滿，悅物如光。持戒破惡，令法身潔。內忍貪瞋，則外違順不能傷害。此之三度，成大財體及多眷屬。
- 13.善守根門，六處常寂。進伏煩惱，定熟有情，慧成佛法。行若有願，無事不成。願行有智，迴轉普周。具此後三，正覺疾滿。

六、大聖重教 (卷一 149 頁)

- 1.爾時文殊師利菩薩，如象王迴，觀察善財，作如是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汝已能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復欲親近善知識，行菩薩行，問諸菩薩所行之道。
善男子親近供養諸善知識，是集一切智最初因緣。由樂親近善知識故，令一切智疾得成滿。是故於此勿生疲厭。
- 2.善財白言：聖者，唯願慈悲廣為我說，我應云何學菩薩行，應云何修菩薩行。(二句總，下別)(1)應云何起菩薩行 (2)應云何行菩薩行 (3)應云何滿菩薩行 (4)應云何淨菩薩行 (5)應云何轉菩薩行 (6)應云何深入菩薩行 (7)應云何出生菩薩行 (8)應云何觀察菩薩行 (9)應云何增廣菩薩行 (10)應云何成就菩薩行 (11)應云何令普賢行速得圓滿。
- 3.文殊答中，先教其求行，再教其近友。二處皆讚發菩提心。
 - (1)了性無取，即寂起悲，則眾魔為侍，不溺實際，故魔不能壞。
 - (2)為物發心，德不可量，故偏讚福。有智之福，映蔽餘福，為福威光。
 - (3)遍法性空，如列星宿，能生諸福，深廣如海。
 - (4)近佛聽法，立願淨障，入方便海，遍一切刹，經一切時。此五無疲，則普賢行滿，得如來地。

4. 文殊告善財言，善男子，若有眾生能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是事為難。能發心已，復欲勤求行菩薩行，倍更為難。
汝今發心求菩薩道，為欲成就一切智智，應當勤求真善知識。
善男子，求善知識，勿生疲懈。見善知識，勿生厭足。於善知識所有教誨，當念隨順，不應違逆。於善知識善巧方便，但當恭敬，勿見過失。
5. 疏云，善知識者，識約明解，知約決了。未知善法，能令人知，未識惡法，能令人識。
6. 瑜伽四十四云，成就八支，為善友相。(1)戒 (2)聞 (3)證 (4)悲愍 (5)無畏 (6)堪忍 (7)無倦 (8)善語具。具上八義，可得名真。究竟善友，唯是如來。
7. 善友設有實過，尚忘非取法。至聖堯舜，其猶病諸。自除如來，孰能無過。以人廢道，翻是自欺。況權實多端，生熟難測。

(文殊十信章竟)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善財童子參學報告(11)

◎吉祥雲比丘初住章

一、大文第二 有十善友寄十住位。

- 1.謂始入空界，慧住空性，得住不退，故名為位。
- 2.以菩提心為體，直心偏增，名入空界。
- 3.語其相也，與法界虛空界等。古德釋經四例：一隨相消文，二以教揀別，三本跡融會，四觀心虛求。得四一門，非數他寶。輕此一門，解脫逾遠。

二、依教趣求

- 1.今吉祥雲寄發心位。謂緣佛十力，而發志求，起大悲心，下化含識，悲智相導，種智相應，名發心住。
- 2.善財童子遵文殊菩薩教，南行為求善知識故，捐捨身命，無飢渴想，正念觀察，心安無退。
- 3.經于七日竟不能見，過七日已，見彼比丘在別山上，徐步經行。白言：聖者，我已發無上大菩提心，而未知菩薩云何學菩薩行？云何修菩薩行？云何起菩薩行？云何行菩薩行？乃至云何於善賢行疾得圓滿？我聞聖者善能誘誨，唯願慈哀，為我宣說！

三、稱讚授法

- 1.時吉祥雲告善財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汝已能發無上大菩提心，復能請問行菩薩行，難中之難！
- 2.所謂勤求菩薩道、菩薩境界、廣博淨行、出現神變，示現廣大諸解脫門、示現世間種種作業、隨順眾生種種心行、示現入出生死涅槃、於為無為心無所著、除斷種種煩惱微細過失。
- 3.善男子，我得自在決定解力。
信眼清淨，<欲修念佛三昧，先當正信，信解相應，了見分明>
智光照耀，<欲入一行三昧，先聞般若，如說修行，然後能入>

普眼明澈，<以如為佛，以覺為佛，心境皆佛>

具清淨行，<心造真境曰行，即一行也>

- 4.慧眼遍觀一切境界，善巧方便，離一切障。此是內用。
- 5.以清淨身，普詣十方一切國土，恭敬供養一切諸佛。以信解力，常念十方一切諸佛。以總持力，受持十方一切佛法。以智慧眼，常見十方一切諸佛。此是外用。
- 6.隨其所見，一一方中，所有諸佛，種種色相、形貌、神通、受用、遊戲、眾會莊嚴道場。光明無邊照耀、宮殿莊嚴國界、壽量示有修短、隨諸眾生種種心樂，示現種種成正覺門。略顯所見事別。
- 7.於大眾中，廣現神變，作師子吼，度脫眾生。

四、謙己推勝

- 1.善男子，我唯得此憶念一切諸佛平等境界無礙智慧普見法門。先謙已知一。諸佛平等境界，即是所觀。義貫十方三世十身圓融，皆是所念。
- 2.如諸菩薩摩訶薩無量智慧具足圓滿清淨行門，豈能了知所有邊際。
後推勝知多。法門無量，何以初友便教念佛。清涼說有十義：
 - (1)念佛三昧，眾行先故。
 - (2)十地菩薩皆念佛故。
 - (3)三寶吉祥，經初說故。初此念佛，海雲說法，妙住依僧；為次第故，餘見疏說。
- 3.凡諸推勝，總有二意：
 - (1)菩薩勝行無量無邊，我唯知一。
 - (2)就一行中唯知少分，如一念佛即有多門，我但知一，餘不能知。
- 4.下經別說二十一門。(略)，隨其一一，入佛境故；隨一一境，智遊履故。前十門念佛勝德圓備，後十門念佛妙用自在。
- 5.佛以法為身，清淨如虛空，無念念者，則念真如。是念法身。
- 6.華藏世界海，法界無差別，依真而住，不依國土。是念性土。

- 7.相外無性，性外無相，性相交徹，真佛真土。是念性相無礙。
- 8.以性融相，相隨性融，令前諸門，合為一揆。故德德無盡，相相無窮，塵塵剎滿，猶如帝網，是念重重融攝。得此二門，〈7.8.〉前皆真實，經隨別說，義必該融。
- 9.經云，住等虛空界念佛門。謂總該十身，十佛十身皆等虛空，並合法性，莊嚴法界虛空界，是則隨門說異。舉一圓收，如是方為華嚴念佛。
- 10.諸佛正偏知海，從心想生。心即是佛，佛即是心，遠離一切，故無所念，方為真念。能念之心，所念佛境，非合非散，涉入重重，難思境也。
念佛一門，諸教欣讚，理致深遠，世多共行。故復略敘，無厭繁說。

五、指示後友 (略)

六、戀德禮辭 (略)

總題：學為人師 行為世範

別題：善財童子參學報告(12)

◎海雲比丘二住章

一、依教趣求

- 1.海雲比丘治地住，謂常隨空心，淨治八萬四千法門，清淨潔白，練治心地，故名治地。
- 2.善財聞善知識（吉祥雲比丘）教，一心正念。隨順智慧光明。通達甚深解脫。憶持自在三昧。敬奉清淨教海。觀察諸佛威德。欣樂諸佛住處。解了諸佛軌則。思念諸佛出現。趣入諸佛法界。安住諸佛境界。
- 3.漸次南行，向海門國。疏云，表觀心海，為治心地深廣門故。海為法門，普眼法雲，深廣覆潤諸眾生故。表治地中觀察眾生，生起深廣大悲故。

二、見敬咨問

- 1.詣海雲比丘所，頂禮雙足，繞無數匝，於前合掌。
- 2.白言：聖者，我已先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欲入甚深最上智海。
- 3.未知菩薩云何能具菩薩行，長養菩提種。

云何能捨凡夫家，生於如來家。

云何能度生死海，入佛智慧海。

云何能離凡愚地，入佛最勝地。

云何能斷生死流，入佛淨行流。

云何能壞生死輪，成就大願輪。
云何能滅魔境界，顯示佛境界。
云何能竭愛欲海，增長大悲海。
云何能閉三途八難門，開人天涅槃門。
云何能出三有繫縛城，入種智解脫城。
云何能棄捨一切珍玩資具，饒益攝受一切眾生。

4. 唯願慈哀，為我宣說。

三、稱讚授法

1. 善男子，若諸眾生，未曾修種深固善根，則不能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2. 菩薩要得平等無礙善根。要得真實巧方便、正道、三昧、光明。要得積集功德，廣大福聚，要得增長白法。
3. 要能供事真善知識，諮問法要無疲厭。要捨慳吝無所藏積，於身命財無愛著。要離憍慢，心無高下，安住不動。要恆觀察如來境界，欣求修習至究竟。要恆利益安樂一切諸眾生。如是乃能發菩提心。
4. 發菩提心者：
 - (1) 拔濟苦惱諸眾生故發大悲心；大悲甚深無能測故。
 - (2) 平等福祐諸眾生故發大慈心；種種外道攝令正信。
 - (3) 除滅眾生諸苦蘊故發安樂心；始於世樂，種種與故。
 - (4) 為息眾生不善心故發饒益心；惡行眾生令住善行。